

证券代码：839468

证券简称：承华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现场设置在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14: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68	承华股份	2026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
8	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设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9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议案	√

议案 1：公司董事长周文韬先生对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及治理情况做了具体的报告，并对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了规划。

议案 2：公司监事会主席鲍博先生对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及治理情况做了具体的报告，并对公司 2026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做了规划。

议案 3：根据 2025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4：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议案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8）。

议案 6：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期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议案 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议案 8：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发布的《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议案 9：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根据上述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发布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2日13:00-14: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朱洁 1580617718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元创承华（苏州）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